

龙江航空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文件

等级 急

销售管理分部发 SC-202207

关于国内大学生受疫情影响申请非自愿改期客票特殊处置方案的通知

龙江航空各销售代理人：

为配合部分学校受疫情影响延期返校的工作安排，做好旅客的服务工作，协助受影响的学生及教职工旅客更好地安排出行计划，特发布学生及教职工延期返校特殊处置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范围

自 2022 年 3 月 24 日 0 时（含）起，凡在学校延迟或提前返校通知下发日（含）之前购买的龙江航空 867 国内客票，行程涉及旅行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1 日（含）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含）之间龙江航空实际承运国内航班，按照本通知办理。

二、变更

（一）符合上述适用范围的客票，请您务必在航班起飞时间前，致电或联系原出票渠道为您提前取消定座。旅客首次提出航班变更申请，可以免费办理一次同舱位变更，航班日期变更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 0 时（不含）前的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旅客再次提出变更或变更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 0 时（含）以后的航班，需依据龙江航空旅客规定

条件办理。如升舱改期，升舱差价则需正常支付。

(二) 上述客票不得变更航程及承运人，如需变更航程及承运人，将原客票办理退票后另购新票。已办理自愿退票或变更业务所收取的手续费不予补退。

(三) 如旅客申请退票，需依据龙江航空旅客规定条件办理。

三、相关证明材料

需提供学校出具的延期或提前返校通知以及旅客本人的学生证、教师证、职工证、录取通知书等在职（在读）证明，以上材料可以是原件、扫描件、照片或截图。（注：16 周岁（含）以下学生无需出具学生证）。

四、本通知自 2022 年 3 月 24 日 10 时起生效，请各代理人协助旅客做好客票退改工作。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我司客服中心 0451-81181111。请您在出行前务必及时了解出发地及目的地相关防疫政策，做好出行安排计划，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此通知

龙江航空市场营销部

2022 年 3 月 24 日

发：龙江航各签约代理人
联系方式：0451-87753587

拟稿部门：龙江航空销售管理分部
邮箱：ljscb@longjianghk.com
